

闽台基督教问题研究专辑

闽台区域研究丛刊

►►(第三辑)

福建师范大学闽台区域研究中心 编
本辑执行主编 谢必震

MINTAI QUYU YANJIU CONGKAN DI SAN JI

- 泉州景教探踪
- 荷据台湾时期的基督教学校教育
- 斋教与古田教案
- 新教传教士与闽台方言字典
- 自立之基：中国基督教信众捐输之研究
- 台湾长老基督教会的政治参与(自1970年以来)
- 闽台教案研究
- 从教会契约文书看近代教会势力对福建民间社会的影响



海洋出版社

闽台基督教问题研究专辑

闽台区域研究丛刊

(第三辑)

福建师范大学闽台区域研究中心 编

本辑执行主编 谢必震

海洋出版社

2003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闽台区域研究丛刊·第三辑,闽台基督教问题研究专辑/福建师范大学闽台区域研究中心编;谢必震分册主编. -北京:海洋出版社,2004.10

ISBN 7-5027-6003-2

I. 闽… II. ①福… ②谢… III. ①福建省—地方史—丛刊 ②台湾省—地方史—丛刊 ③基督教史—研究—福建省 ④基督教史—研究—台湾省 IV. K295-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7997 号

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

<http://www.oceanpress.com.cn>

(100081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北京海洋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印张: 10.25

字数: 230 千字 印数: 1~1000 册

定价: 20.00 元

海洋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闽台区域研究丛刊编委会

主任:王耀华

委员:王耀华 林国平 谢必震
林 卿 蔡秀玲

目 次

泉州景教探踪	谢必震 (1)
荷据台湾时期的基督教学校教育	周典恩 (7)
斋教与古田教案	李湘敏 (11)
新教传教士与闽台方言字典	周典恩 (23)
自立之基：中国基督教信众捐输之研究	赵广军 (34)
台湾长老基督教会的政治参与（自 1970 年以来）	郑振清 (52)
闽台教案研究	徐 碩 (93)
从教会契约文书看近代教会势力对福建民间社会的影响	李 莉 (143)

泉州景教探踪

谢必震

泉州在中国的古代海上交通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历史上它曾被誉为中西文化的交汇点。由于许多外国商人来到泉州贸易，定居泉州，世界各地的宗教也逐步传到泉州，所以泉州又被世人称之为世界宗教的艺术宝库。此话有两层意思，其一，如今泉州仍然保存着许多宗教信仰；其二，历史上许多曾在泉州流行的宗教，迄今仍保存有许多的遗物，景教碑就是其中的一种。本文不揣谫陋，仅就泉州的景教遗存作一粗浅的考察，以祈教方家学者。

一、泉州景教遗存

历史上景教在泉州十分流行，这为日后出土的景教碑石所证明。历史上泉州景教碑的发现也经历了各个时期。最早在明代末年，由当时在泉州传教的意大利耶稣会士艾儒略和泉州教徒们共同发现了几块景教碑，对基督教在泉州的传播起到了积极的作用。19世纪20年代起，在历史工作者的搜寻考察下，在泉州旧城改造中，人们发现了许多的景教碑，经过了许多历史的劫难，这些景教碑现在默默地存放在泉州海外交通史博物馆的泉州宗教石刻馆内，这对我们探寻泉州景教发展的历史，提供了弥足珍贵的实证。

下面我们将历次发现的景教碑作一罗列：

- 1619年，郑孩如在武荣山为建“读易窝”掘地发现一块十字架石。
- 1635年，泉州李坑乡熊岭庵柏树下，发现一石板，中书十字。^①
- 1638年3月，泉州城水陆寺中，有古十字架石，为大司寇苏石水先生之太翁所得。^②
- 1638年4月，泉州仁风门外东禅寺附近田畔，有古十字石。^③
- 吴文良《泉州宗教石刻》中所记载的泉州景教遗存。^④
- 1978年2月下旬，泉州东门仁风街，原护城河西岸断崖中，发现古基督教石棺二方。棺为白色花岗岩。长方形锥状二层束腰，底座长1.68米，宽0.52米，高0.30米，上长1.49米；另一方大小基本相同，惟座长略短3厘米、高差2厘米，座角稍有残缺。二方石刻雕制形状、花纹和风格大体一致，只有局部花纹略显差异。底座四周均雕重叠覆莲瓣纹，中直两侧为阳刻缠枝三五瓣、多瓣花纹和云纹，横侧上部一端为阳刻“十”字纹和云纹。^⑤

^① 李九功：《励修一鉴》下卷，第9页，手抄本。

^② 穆尔著，郝镇华译：《一五五〇年前的中国基督教史》，中华书局，1984年，第89页。

^③ 穆尔著，郝镇华译：《一五五〇年前的中国基督教史》，中华书局，1984年，第89页。

^④ 吴文良：《泉州宗教石刻》，考古学专刊，乙种第七号，科学出版社出版，1957年。

^⑤ 黄天柱：《关于古基督教传入泉州的问题》，《海交史研究》1978年第1期。

吴文良《泉州宗教石刻》书中所记载的泉州景教遗存一览表

发掘时间	发掘地点	碑长	碑 宽	碑厚(高)	碑形及碑面内容
1926年	通淮门街	53	52		尖拱形，十字架、天使。
1936年	北门城垣	112	19.5	18	墓顶石，十字架和莲花
1939年	东门城基	48	52		尖拱形，十字立莲花之上。
1940年	东门城垣	52	53		尖拱形，十字立密云之上。
1940年	北门城墙	45	30		天使、十字架，2行八思文
1940年	东门城门	150	28	27.5	墓顶石，莲花、十字架。
1943年	仁风门	36	30		圆拱形，十字架下11行文字
1943年	北门城基	44	28		十字架、火焰。
1945年	北门城基	90	18		长方形，十字架、天使
1946年	东门外城	55	52		尖拱形，十字立莲花之上。
1946年	通淮门	63	44		尖拱形，十字、天使、莲花
1946年	北门城基	57	32		尖拱形，十字架、云、火焰
1946年	通淮门	29	92		长方形，十字架、天使。
1946年	通淮门	74	30		长方形，十字架、天使
1946年	北门城基	27	100		长方形，十字架、天使
1947年	东门城基	30	90		长方形，十字架、天使。
1947年	东门城门	135	24	20	墓顶石，十字架和莲花
1948年	北门城基	34	31		尖拱形，十字架、火焰
1949年	北门城基	140	23	23	墓顶石，十字架和莲花
1950年	北门城基	141	24	27	墓顶石，十字架和莲花
1951年	北门城基	27	72		莲花、15行叙利亚文字。
1953年	南街	22	52		莲花、十字架。
1954年	北门城垣	42	28		莲花、十字架、八思文字

• 1978年7月，泉州东郊津头埔发现两件古基督教石刻。一方阳刻“十”字架墓碑。残长0.48米，残宽0.28米，厚0.08米；另一方为墓顶石，为长锥状，中腰略束，所余横侧一端为莲托“十”字纹。残长0.62米，宽0.28米，高0.23米。^①

• 1984年11月6日，泉州华侨大学叶道义在泉州涂门外津头埔吊桥边发现一块景教碑。碑为辉绿岩石，长60厘米，宽(高)25厘米，厚10厘米。碑阴刻大小14行楷书，内容为：于我明门，公福荫里，非佛后身，亦佛弟子，无憾死生，升天堂矣。○大德十年岁次丙午三月朔日记。管领泉州路也里可温掌教官兼住持兴明寺吴安哆呢思书。^②

• 1985年11月9日，泉州城外东北郊后茂村王根培家，在修建房屋时发现一块景教碑。碑为青石，长43厘米，宽26厘米，厚7.5厘米。中上部刻有放射状十字架，十字架

① 黄天柱：《关于古基督教传入泉州的问题》，《海交史研究》1978年第1期。

② 志诚，叶道义：《泉州发现也里可温吴安哆呢思碑》，《海交史研究》1986年第1期。



下有云纹，下中部刻有八思巴文字，两旁刻有楷书汉字：“延佑甲寅，良月吉日”。碑上部两旁环刻波浪纹。^①

• 1993年，泉州木偶剧团吴仕博先生发现了一方景教碑，碑呈长方形，通高52.5厘米，宽25.5厘米，厚9.5厘米。碑分上下两段，上段边刻缠枝花纹，中为尖拱龛形图，龛内浮雕一十字架，下承托一朵如意状祥云。碑的下段阴镌7行汉字：

至元 丁丑
郭氏十太孺
故妣二亲
陈氏十太孺
正月 吉日
戴舍 王氏十二小娘
丙戌 仲秋壬申

• 2002年5月晋江池店发现半截景教石碑。有一天使手托莲花，并有文字。

上列的景教碑并非完全的统计，在岁月动乱之中已有部分发现的景教碑丧失，这为我们的研究工作带来了不可弥补的损失。

二、景教何时传入泉州

17世纪以前，人们并不知道基督教在中国传播的历史。直到明天启年间（1621—1627）“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的发现，人们才知道唐贞观九年（635年）已有基督教的“聂斯脱利派”传教士在中国传教。

唐朝（618—906）是中国封建文化的巅峰时期，经济的繁荣，社会的安定都给这一时期的中外文化交流创造了良好的环境。为了网罗人心，伸张威信，维持和巩固唐朝统治的地位，唐太宗对宗教采取了“兼容并蓄”的政策。这样不仅形成了儒、道、佛三教鼎立，相互发展的局面，而且外国的火祆教、摩尼教、伊斯兰教都在这一时期相继传入中国。随着唐朝军事和政治影响日益扩大，与各国经济往来、文化交流日益频繁，景教也在这一时期迅速地传入中国，并在唐朝统治者的扶植下有了很大的发展。到了唐高宗（650—683）时，已如“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文中所记载的那样，出现了“而于诸州，各置景寺……法流十道……寺满百城”的繁荣景象。

景教最初是沿着丝绸之路传入中国。景教是否也从海路传入中国呢？迄今未有人对此做出回答。

客观地说，唐代中国的海路已相当发达了。早在公元前1世纪，中国已形成了通往印度的海上航路，《汉书·地理志》卷二八，粤地条就记载了从广州徐闻、合浦出发到印度东海岸的完整航线。唐代贾耽，好地理学，凡四夷来使，及四夷而回者，必询其山川土地，记有“广州入海夷道”，即广州到波斯国的海上航线。由此可见，当波斯人将景教从陆路传入中国时，从海路来到中国的波斯人，也将景教传到了中国的东南沿海，其中包括了泉州。

历史上福建的海外交通也是十分发达的。《后汉书》卷三三，郑弘传载：“旧交趾七郡

^① 叶道义，志诚：《泉州再次发现八思巴文基督教碑》，《海交史研究》1986年第1期。

贡献转运，皆从东冶泛海而至。”也就是说，在汉章帝元和元年（84年），郑弘开通五岭峤道之前，交趾一带之贡品，必须经闽广海路至福建北部之东冶（今福州）转运。“唐设泉州……参军事四人，掌出使导赞”，^①福建成为海外交通的重要门户。波斯人、阿拉伯人纷至沓来，以争夺东方的海上霸权。因此福建与东南亚各国，与印度的海上交通日臻兴盛，外商来福建沿海贸易的为数不少，已出现“闽越之间，岛夷杂居”^②的说法。唐人沈亚之记曰：“（江西）饶江其南导自闽，其南颇通商，外夷波斯、安息之货，国人有转估于饶者”。^③由于海外诸国商贾、使者、僧侣来福建从事各类活动，在福建居留、定居的也不少，久而久之，其风尚习俗，宗教信仰亦影响到福建人民的生活习惯，当时已有“海夷日窟，风俗时不恒”^④的记载。

如此说来，景教随着这些波斯商人传入福建，传入泉州的可能还是存在的。笔者以为，判断景教传入泉州的依据有三个条件：首先是信奉景教的外商必须达到一定的数量；其二，当地的人民受其影响也开始信奉景教；其三，统治当局允许这一宗教信仰的存在。那些来去匆匆的商贾，即便是景教徒，虽然他们的行为对景教的传播有作用，但只是一个引子而已，他们的景教信仰和宗教活动还不能说明景教已经传入泉州了。

现存的泉州景教遗物基本上反映的是元代景教在泉州盛行的情况。一个宗教的传播需要经过漫长的岁月。数量众多的元代景教碑在泉州的发现，根据宗教传播的时间段来判断，至少在宋代，泉州已开始流行景教了。这与当时泉州对外交通的发展，与外国人在泉州的居住情况，与其他宗教在泉州的发展都是相吻合的。

那么唐代在中国颇为盛行的景教与泉州的关系如何呢？笔者认为，宗教文化的交流与海外交通的发展是相一致的。就唐代福建的海上交通的发展来看，景教在福建，在泉州应该是有所发展的。然而时至今日，唐代景教在泉州的踪迹全无，原因何在？这与唐后期的禁教政策有关。

唐武宗（841—846）时，唐室已衰，武宗“徒见天下僧尼不可胜数，皆待农而食，待蚕而衣，深恶痛恨”^⑤，遂“废浮图法，天下毁寺四千六百，招提、兰若四万，籍僧尼为民二十六万五千，奴婢十万人，田数千万顷，大秦穆护袄二千余人”^⑥。景教在中国的传播也随之衰亡。此后五代和宋朝都没有景教的任何记载。尽管唐朝文献上有关于景教的记载，当时人们误以为景教是佛教的一支，未有足够的重视。因而景教传入中国的历史、景教在中国传播的范围都一直湮没无闻。

景教传入泉州的时间，可从其他宗教传入泉州的时间得到印证。由于泉州所处的特殊的地理交通位置，位于东西文明的重要交叉点，因而同一时期各种外来宗教都在这里传播、发展，泉州成了世界宗教的艺术宝库。佛教、伊斯兰教、摩尼教、景教、道教等，各种宗教并存，相互影响，给泉州这一历史文化名城以深厚的内涵和神秘的色彩，故泉州有“泉

^① 陈懋仁：《泉南杂志》。

^② 《文苑英华》卷 457。

^③ 沈亚之：《沈下贤文集》卷 4，郭常传。

^④ 陈叔炯：《福州中唐文献子遗》，载《福建史志》1992 年第 5 期。

^⑤ 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 1 册，中华书局，1979 年，页 198。

^⑥ 《新唐书》，卷 52，食货志。



南佛国”之称。

佛教源于古印度，其传入中国当在汉朝。隋唐时盛极一时，分化成许多宗派。随着泉州对外交通的发展，早在陈朝永定二年（558年）就有印度僧人拘那罗陀来泉州九日山居住译经，以此可以证明佛教很早就传至泉州。

伊斯兰教传入泉州完全是因为阿拉伯商人贸易的缘故。侨居泉州的阿拉伯人大都信奉伊斯兰教。据考，唐武德中（618—626），有阿拉伯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的门徒四人来中国传教。“一贤传教广州，二贤传教扬州，三贤、四贤传教泉州”。可见伊斯兰教在那一时期也已传入了泉州。

摩尼教是波斯人摩尼在公元3世纪创立的世界性宗教，公元6~7世纪传入中国。

唐武则天延载元年（694年）正式为朝廷所承认。摩尼教传入泉州的时间，据考在宋以前。有明人何乔远《闽书》记载：“华表山与灵源山相连，两峰角立如华表，山背之麓有草庵，元时物也。祀摩尼佛。……当唐高宗时，行教中国，……会昌中汰僧，明教在汰教中。有呼禄法师者，来入福唐，受倡三山，游方泉郡，卒葬郡北山下”。

从这段文字的内容来分析，摩尼教徒呼禄游方泉州当在唐武宗会昌三年间（843年）下令敕禁摩尼教之后。这从宋人庄季裕的《鸡肋篇》中的记载也可以得到证明。其载：“事魔（摩）食菜，法禁甚严……而近时事者益众，云自福建流至温州，遂及二浙。”

可见宋时兴盛的温州摩尼教是从福建传去的。若是，那么在此之前福建的摩尼教当有充分的发展。这样从时间上来看，唐时摩尼教流入泉州也就令人不疑了。

以上我们从外来宗教（佛教、伊斯兰教、摩尼教）传入泉州的时间上来考虑，结合当时泉州对外交通状况，既然其他的宗教能在此时传入泉州，因而我们有理由说，在唐朝前后，景教也开始传入了泉州。其后经历了曲折艰难的发展过程，达宋元而兴盛。

三、宋元泉州的蕃坊与景教的兴盛

唐代广州就有许多的蕃客存在。有当时的波斯商人阿布·赛义德·哈桑（Abu Sayyid Hasan）提到广州“是阿拉伯商人荟萃的城市”。当唐末黄巢起义军攻陷广州城时，杀死了12万的外侨^①。数以万计的蕃客是外国宗教在中国存在发展的条件。当广州遭到唐末农民起义军的破坏后，中国的海上贸易中心逐渐地移向泉州。宋代，泉州的蕃坊建立，这就意味着各种外国宗教开始在泉州生根开花，其中也包括景教。

对泉州的蕃坊研究以日本学者桑原骘藏的著述最有代表性，其在《蒲寿庚考》一书中说：“有宋一代，阿拉伯人来华互市，多侨居各港埠，或于城内与华人杂居，或有定处，谓之蕃坊。泉州蕃坊在州城之南，即泉南是。泉南地临晋江，便于山海，故置蕃坊于此。”^②乾隆《泉州府志》载：宋时，“胡贾航海踵至，富贵货积巨万，列居郡城南”^③。到了元代，泉州的蕃客更多了。有史籍记载，“泉南有巨贾南蕃回回佛莲者，蒲氏之婿也。其家甚富，

^① 穆根来等译：《中国印度见闻录》卷2，中华书局，1983年，第96页。

^② 桑原骘藏：《蒲寿庚考》中华书局，1954年，第47页。

^③ 乾隆：《泉州府志》卷75，拾遗上，王延彬传。

凡发海舶八十艘”^①。当时的诗人描述泉州城内“缠头赤脚半蕃商，大舶高檣多宝货”^②。时人祝穆记泉州“诸蕃有黑白二种，皆居泉州，号‘蕃人巷’，每岁大舶浮海往来”^③。泉州蕃坊的出现，为外来宗教，包括景教在泉州的传播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元世祖忽必烈统一中国后，对各种宗教采取了兼收并蓄的政策。1289年，罗马教皇遣方济各会修士孟德高维诺任使节前来中国，后在北京设教堂传教。1313年，孟德高维诺在泉州设一主教区。1346年，由泉州返欧洲的传教士马黎诺里，在其游记中记载了当时泉州天主教堂的情况。当时泉州有三座华丽的教堂，教堂设施齐全，有浴室，有栈房。

从元代基督教的发展情况来看，景教在泉州的传播有很广泛的基础。延至明末艾儒略在泉州传教时，艾儒略交游的泉州士大夫有案可稽者达72人之多，并出现了专门印刷教会出版物的晋江景教堂。

综上所述，从唐延续至宋的蕃坊到元代基督教在泉州的发展，从明末西方传教士在泉州的活动和晋江景教堂的出版物，到今天出土数量惊人的景教碑石，这一切都充分地说明，历史上景教在泉州曾广为传播并迅速地发展着，我们从文献，从遗存探寻着泉州景教的踪迹，不可否认，这是中西文化交流史上重要的一页。

① 周密：《癸辛杂识》续集，卷下。

② 《全室外集》卷4。

③ 祝穆：《方舆胜览》卷2，福建路·泉州。

荷据台湾时期的基督教学校教育

周典恩

1624年，荷兰人占据“美丽之岛”——台湾，意欲以此作为进侵远东的根据地。因而，他们侵占台湾后，旋即采取怀柔政策，派遣牧师来台传教，开办学校，进行基督教文化教育，以此来巩固其殖民统治基础。荷兰人在台办学，其目的是“教以为隶而已”^①。但其所从事的教会教育事业，对台湾社会的发展具有启蒙和创始作用。本文拟对荷兰占据台湾时期所创办的基督教学校教育作粗浅的探索，以见教于方家。

一、学校创办过程

荷兰殖民者把对台湾原住民实施宗教教化作为巩固其殖民统治的一种手段，因此对台湾的基督教传播事业格外重视。1627年，即荷兰人占据台第3年，巴达维亚总督就迫不及待地派遣牧师甘第丢斯(Georgius Candidius)来台布道。两年后，又增派牧师尤纽斯(Robertus Junius)来台，协助甘第丢斯广为台湾原住民布施教义。但是，当时台湾部落林立，语言互异，这给传教工作造成极大障碍；况且，原住民没有丝毫文化水平，很难理解基督教教义。因而，荷兰人逐渐意识到要使台湾人皈依基督教，停止反抗，就必须举办学校，进行基督教文化教育。

1636年，牧师尤纽斯在荷兰驻台长官的支持下，首先在新港创办一所学校，招募男女学童70人，教以荷兰译文及英文字母。由于还没有课本，每人只发给一张纸，用来练习写字。学生们“削鹅毛管为鸭嘴，尖斜其端，注墨其中而书写之”^②。条件之简陋令人难以想象。不久，邻近新港社的大目降社、目加溜湾社，肖塭社、大杰颠社、琅峤社都闻风影从，着手兴建校舍及教员住宅，开办学校。

随着办学规模的逐渐扩大，所招收的学生数也渐有增加。(见下表)

1638年—1643年部分村社学生人数统计表

社 村	1638年2月(人数)	1639年1月(人数)	1639年12月(人数)	1643年10月(人数)
新港	男：45 女：50~60	70	—	104
目加溜湾	84	87	87	90
肖塭	145	130	130	—
麻豆	未开办	141	140	—
大目降	未开办	57	38	40
大武塭	未开办	未开办	—	—
大木莲	未开办	未开办	86	—
总计	324~334	485	大于381	大于234

资料来源：据 W. Campbell, Fomosa under the Dutch 制作。

① 连横：《台湾通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②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通志》。

由此表显而易见，在短暂的几年内，荷兰人在台所办的基督教学校数目骤增，入学的学生人数大幅度提高。

学校兴建之初，所招收的学生均为十岁至十三四岁之间的儿童。1647年底，殖民当局为扩大其教育范围，决定增办成人教育。于是各社学校开始招收成年学员。学校里普遍开设了三个班级，按年龄和性别分为：少年班（10~18岁男孩），成年男子班（20~30岁成年男子），女子班（成年女子和女童均收）。此外，哥拉韦斯（Daniel Gravius）牧师还在肖塈社招收幼童253人，开办了一个幼儿班。（见下表）

1647年教会视察报告中对在校学生统计表

村庄	少年儿童班 (人数)	成年男子班 (人数)	女子班 (人数)	幼儿班 (人数)	总计(人数)
新港	110	58	164	X	332
大目降	78	42	100	X	220
目加溜湾	103	60	110	X	273
肖塈	41			253	394
麻豆	45			X	145

资料来源：据 W. Campbell,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制作^①。

由上表统计显示，五社在学儿童约640人，成人近800人。荷兰人在台所办的基督教学校已粗具规模，办学形式也日臻成熟。

二、师资来源及其培养

荷兰殖民者在台所办基督教学校里的教员，主要以东印度公司派来的牧师充任。但由于东印度公司财力和人力方面的局限，派往台湾的牧师数量极少。随着传教区域的扩展，学校数目的增加，仅以区区数位荷兰牧师已远远不敷分配。荷兰驻台长官曾多次向巴达维亚总督要求加派专业人员，均因经费不足，而未能获准。为了暂时解决教员奇缺的问题，驻台当局于是变通办法，采用“驻兵中较为适任而志愿者补充之”。^②

然而，士兵出身的学校教员往往文化水平极低，且有些人品行恶劣，行为不端，尤其是离大员较远的村社，学校教员更是肆无忌惮，酗酒、通奸、虐待居民的丑闻时常发生。尽管大员评议会对违规者予以严惩，可是此类事件仍屡禁不止。难怪驻台当局感叹：“对荷兰教员，我们简直没有丝毫的信心，其中有些人的行为已大大地冒犯了脆弱的基督徒。尽管不久前已有人因其恶行而被解聘，但其他人仍不能引以为戒，继续犯事”。^③

针对上属情况，荷兰驻台当局做出决定：拔擢曾受过教育而成绩优良的台湾土著青年作为助教。其实，在此之前，驻台当局就曾从当地选拔成绩优良的土著青年，加以短期培

① W. Campbell.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Taipei. Ch'eng wen publishing company. 1972.

②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通志》。

③ W. Campbell.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Taipei. Ch'eng wen publishing company. 1972.

训，担任辅导员或助教。荷兰驻台长官在写给巴达维亚总督的信中就曾提及到在目加溜湾“有十二人作为学校教员在练习写字”，在肖塭“当地出生的学校教员四人从事教育”。^① 随着学校数量的增加，土著教员的数量也随之渐多。据 1643 年统计，土著教员已达 50 人之多，并经配置如下：新港 7 人，肖塭 12 人，大目降 5 人，目加溜湾 14 人，麻豆 10 人，芒午兰社 4 人。^② 可是土著教员待遇菲薄。每月仅为 1 里尔，以薪水难以维持生活。因此，他们不得不同时从事打猎或农耕，以资弥补。结果，始终无人专心以从教为业。面对这种情况，驻台当局为切合实际，开始裁减教员，只留下 17 名，并将薪水提升至每月四里尔“以使他们完全能够维持家用，把精力集中在学校里”^③。

为了从根本上解决困扰多年的“师荒”问题，1657 年，荷兰驻台当局经过反复商讨，决定在麻豆社建立一所教师培训学校，以期培养大批土著教员来满足需求。初时招收学生 30 名，年龄均在 10~14 岁之间。这批学生都是由孤儿或家境贫寒的孩子中择优录取。学校里教授荷兰语及土语，并特别重视向学生灌输基督教理念，以强化其对基督教的信仰。然而此计划实施未久，郑成功东征大军逼近台湾，荷兰人被迫乞降。至此，荷兰人在台所办的基督教学校教育事业遂宣告终止。

三、学校管理及教学内容

毋庸置疑，荷兰人在台所办的基督学校教育是服务其殖民统治的。为了奴化和麻醉台湾人民，殖民当局对学校的教学管理、教育内容、作息时间、人员配置都作了具体规定。例如，1645 年，殖民当局因教育范围日益扩展，校舍不敷应付、决定在新港和麻豆新筑两处校舍。他们为新校的管理精心制订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其要旨如下：少年班学生人数定额为 30 人，有死亡、逃脱、或被开除者，须补缺；所有学生均“由贫穷而无父母之孤儿中，录取资性顺良且富有记忆力及理解力者”。教职员分为校长，副校长及干事等，副校长负责保持学校内清洁卫生，且要注重培养学生讲究清洁的习惯。每月选定学生两人记录“各种过失及规定时间内讲荷兰语以外之语言者”。学校还配置了校工，负责全校师生的伙食和洗衣等工作。学校对于学生的日常生活管理极其严厉。规定：学生应于日出前起身，穿衣服及作早餐之祈祷；学生外出时，应先请准；学生外出逾时不归校者，应受校长处分。^④ 学校还根据学生的表现分别给予适当的奖励和处罚。凡是上学的学生，每月发给 1/8 里尔的津贴，但如果学生不能每天到校的话，则给予家长一张鹿皮的经济处罚。奖励的物品以实物为主，主要为稻米、衣服和坎甘布（Cangan）等。这些物品全部是从牧师收取的狩猎税中支取。

学校的教学内容以基督教教义为主。教材是由牧师用新港文字（即用拉丁字母拼写新港语）编译的经书。最早使用的课本是由首任牧师甘第丢斯用新港语编译的《祈祷文》，不久又使用牧师尤纽斯编译的《摩西域》、《教义问答》。

17 世纪 40 年代以后，随着办学设施的逐步完善，课程的种类逐年增多。教材也更加系

^① 庄明水：《台湾教育简史》，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2。

^② 徐生忠：《荷据时期基督教在台湾的传播及其影响》. 未刊稿。

^③ W. Campbell.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Taipei. Ch'eng wen publishing company. 1972.

^④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通志》。

统化，规范化。开设的课程大体分为五类：

- (1) 村社学生基督教基础知识 (A.B.C. Book for the Instruction of Christian Children in the Villages)。内容包括“主祷文”、“早晚祈祷文”、“餐前餐后祈祷文”、“赞美诗”。
- (2) 教理问答 (Catechism)。其中包括《小教理问答书》(A shorter Catechism) 和《大教理问答书》(A large Catechism)。前者有 88 个问题及其答案，比较简单，学校里广泛使用。后者包括 353 个问题及其答案，适用于年长者。
- (3) 布道稿 (The Sermons)。
- (4) 礼拜仪式 (The Liturgy)。其中包括洗礼和结婚的方式及其祈祷词。
- (5) 其他参考书籍。如《十戒》(The Commandments)、《信仰要项》(Articles of Faith)。

由于台湾土语因社而异，给教学带来诸多不便，故殖民当局采用较为普遍的新港语作为统一教学用语。从 1643 年起，他们又试图在学校里教授荷兰语。但因种种客观原因，荷兰语的教学结果令他们大失所望，不得不承认“向台湾居民讲授荷兰语是非常艰难的工作”。^①最后只得作罢。

四、简要评价

荷兰人自 1624 年窃据台湾至 1662 年乞降退去，共统治台湾 38 年，其间开办学校，进行教会教育达 26 年之久。对于他们在台所施行的基督教文化教育，应该以历史的和发展的观点，给予辩证的，实事求是的评价。

不容否认，荷兰人所从事的基督教学校教育，对台湾社会的发展具有启蒙和创始作用。在蒙昧未开的台湾，大批目不识丁的土著青年能通过基督教学校教育而懂得读书、写字，确实难能可贵。荷兰传教牧师所创造的“新港文字”也长期为台湾土著所使用，在社会生活中发挥一定作用。据 1717 年编撰的诸罗县志称：“习红毛字，横书为行，自左而右，字与古蜗篆相仿佛。能书者，今掌官司符节，课役数目”^②。此记载证明会写新港文字的人，在荷兰人撤离台湾 50 余年后还在社会上发挥着重要作用。荷兰人教会教育效果之广大，影响之深久由此可窥见一斑。

不过，荷兰人开办学校，进行基督教文化教育并非是怀着耶稣的慈爱之心来造福台湾民众的。他们所从事的教育目的十分明确，即通过教育“以逐渐启迪其知识为本，更从而羁縻之，利用之，以收统制之效”。^③他们是要以宗教和教育的手段，来维护其殖民统治。因而，从本质上讲，荷兰人在台所进行的基督教文化教育是纯粹的殖民地奴化教育。

^① W. Campbell.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Taipei. Ch'eng wen publishing company. 1972.

^②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通志》。

^③ 同上。

斋教与古田教案

李湘敏

1895年8月1日，古田斋教信徒袭击了在古田华山上避暑的外国传教士及家属，共杀死11人，伤数人，酿成了震惊中外的“古田教案”。何谓斋教？古田斋教徒为何袭击外国传教士？该事件的影响究竟如何？本文对此做一概述。

一、福建古田斋教述略

1. 创建、源流及教义

斋教——吃素教，吃素教人每誓终生吃素，故谓之吃长素，称为教者，以自立门户，集众成会，并有大小头目分管统领”^①——明清两代流行于中国南方的一种教门组织。它和白莲教的许多支派一样，是民间的一种秘密宗教结社，因斋菜音近，又名菜党、菜会。当时，斋教活跃在两个地区：一是以江西的封禁山（旧名铜塘山）为中心，蔓延于闽浙粤赣诸省；一是以湖南的报、衡、永各郡为渊薮，散布于两湖、川黔等地。据光绪二十一年六月的《闽省会报》报道，“现江西至福建暨延、建、邵及福州上下游，斋匪不下有百余万之多”，“现上下游沿江一带，各处均建有斋堂”。可见清光绪年间斋教在福建各地的发展极为迅速，势力十分强大。

古田斋教的组织者刘泳又名刘祥兴，江西赣州府人，以钉秤为生。自光绪初年来古田后，“到处陆续招诱，先以戒烟为名，继则入党，以后平地生波，聚党出色”。^②在古田教案爆发前，古田斋会人数已经发展到3 000人左右。

古田斋教的源流，说法颇多。有人说其“系白莲教之支流别派”，有人认为其“在古田称做菜会，上府（南平、建瓯一带）叫做‘红线会’，还有一种叫做‘乌线会’”。有记载称其立旗帜于山寨，旗书“除番保主明治龙华会”各字样，疑与龙华会有涉。还有的记载，称其聚会时，“备办香烛素菜八碗，合成八卦式”，属于八卦教。连立昌《福建秘密会社》一书指出：斋教这个教名，在一些史料中，往往不一定指哪个具体教名或教派。如湖南、江西常把青莲教称作‘斋匪’，乾隆时江西吴子祥、福建李凌魁师徒的大乘教，福建地方官称之为斋教。”有说，“有一个秘密斋教的教名确实叫斋教，它创始于何时？为谁所创？都已无法查考”。可惜作者在有关古田斋教的叙述中，未能对古田斋教的源流进行论证，判明其是泛指，还是真传。

事实上，古田斋教虽由江西人刘泳首创，但却不能肯定地说其源流可追溯到江西斋教。

^①《益闻录》第17册。

^②《古邑教案汇述》，载《闽省会报》第258期，第2209页。

原因有三：

其一，在与江西斋教有密切关系的同时，古田斋教也与侯官南台三县洲（今属福州市）斋教保持联系，两地教徒，过从甚密。在古田教案爆发之前20来天福州斋教徒郑淮才赶到古田任军师，密谋举事。许多斋教徒也都承认，三县洲斋堂，是他们经常住宿的地方。因而创建较晚的古田斋教，不仅与江西斋教，而且与福建各地的斋教都有传承的关系。

其二，古田斋教的首领成员的师承也不一样，而且多是外地人，会首刘泳江西赣州人，军师郑淮福建侯官人，武艺高强的拳师林祥兴却是闽清人。刘泳入斋自然是在江西，郑淮入斋在福州，林祥兴入斋其引进系陈元明，在延平府，而古田斋教的大引进杜朱衣，其师为李洋生，是建宁一带的斋教头目。

其三，中国历史上民间宗教的流传也是通过相互的渗透影响，融合吸收，繁衍创新，不断演变而成的。如明教由摩尼教发展而成，又衍生出八卦教；龙华会之学说，为白莲教等教派吸收，斋教又由明教演变，融合有白莲教的成分。正因为如此，八卦教、白莲教、龙华会、斋教以及天地会门的红线会、乌线会，在其教义、教仪、教规上都有某些相同的部分。所以，如前所述，人们要把古田斋教看做是八卦教、白莲教、龙华会等所属支派别也就不奇怪了。

概而言之，因为古田斋教受到各地斋教的影响；因为其主要成员来自各地师承不一；因为民间宗教的教义错节盘根，相互渗透。所以我们有理由说，古田斋教兼容并收，自成体系，并非是原原本本地承袭某一个教派繁衍而来的。

古田斋教崇奉观音菩萨，宣传劫变思想，“其教专劝人终生吃素，戒绝杀生，以便在生平安享福，死后往居西方乐土，或转世投生富贵人家”。^① 该教还宣传他们要建立一个新的帝国，为激励众教徒为此奋斗，还封官许愿，有四大将军、四虎将、三天龙等。并藏有五言谶语：“郑儿官江土，恰似白鹦母，大师并大儿，胜如白黑虎。大清归大靖，而主一而土。一字十三点，价值二十五。西蜀无瓦盖，实是汉中苦。直待龙虎会，随时可得金。贫穷无岁月，富贵无米煮，天下多兵起。”^②

从这些谶语中我们看到，古田斋教宣传的是反清复明的思想；它要建立大靖国，要人们等待龙虎相会及“四海归真主”的理想到来。

2. 教规与教仪

古田斋教明确规定，禁止杀生、开荤、抽烟、吸毒或饮酒。凡加入斋会者，“每人以红髻穿制线三十三文，名曰经钱”，缴给斋会，“入党之始，又须立誓，如有背誓，愿遭三端凶死，其誓语：一水劫，一火劫，一刀劫，并须明认与父兄、弟侄、妻子无亲，独与‘引进’最亲，惟严是听等语”。^③ 并立志，“同生死，共患难”。斋会中还各有授一百余字暗号，凡在江湖遇有事故，有暗号同者，即引为同类。

该会分作九支派，以渭、武、吴、义、牛、关、欠、灵、暗称之，又分有许多户头，如坚君、乐君、皇君、耀君、乾君等。君之下是引进，“有先从者，即使为‘引进’职，分

^① 《益闻录》第17册。

^② 《闽省会报》第258期，光绪二十一年九月。

^③ 同②。